

反馈意见征求报告

致：浙江温州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在贵公司的大力帮助和支持下，我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28 日—2007 年 8 月 29 日在甬台温高速公路进行了沥再生的摊铺工作，时至今日已有近 3 年的时间，受中怡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指派和宝丽发展国际有限公司高晓明的委托，前来贵公司表示感谢并了解甬台温高速使用沥再生近 3 年的情况，恳请贵公司多提宝贵的意见，再次帮助我公司改进工作。

反馈意见：

该公司在我路收买后的沥再生通过 3 年多的使用，总体效果不错。但成本仍想再降低一些。



香港中怡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澳岚建筑材料贸易（上海）有限公司